

# 體育學系 102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6 次教師評審委員會議

## 書面審議會議記錄

時間：103 年 4 月 30 日星期三

教評會委員：蔡主任○賢、張老師○泰、徐老師○輝、潘老師○玉

張老師○惠、朱老師○華、戴老師○成、鄭老師○吾

黃老師○珍。

案由一：本系 103 學年度教師兼任教師續聘及新聘乙案，擬依書面審議辦理，請審議。

說明：

一、本系 103 學年度兼任教師學經歷表詳如附件。

二、擬經審議通過後，續提院、校教評會審議。

三、書面發放 9 份，於 103 年 4 月 30 日(星期三)下午 5 時前回收 7 份。同意

7 票，不同意 0 票。超過三分之二同意票。

決議：照案通過。